

证券代码：301006

证券简称：迈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9月30日以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智能超声波计量传感器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与安徽马鞍山雨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智能超声波计量传感器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合同》，公司为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加速产业布局，合同的主要内容为公司在安徽省马鞍山雨山经济开发区内投资建设“智能超声波计量传感器研发制造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10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智能超声波计量传感器研发制造项目投资合同〉》（公告编号：2021-02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安徽省马鞍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0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一方面，因疫情等原因现有实施地点招拍挂进程未达预期，本次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将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提高项目建设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当地劳动力成本优势，降低招聘成本，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公司拟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超声计量仪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增加“安徽省马鞍山市”为实施地点，并拟在马鞍山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新增实施主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涉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未涉及募集资金投向、用途或实施方式的变更，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0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0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1 日